

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核准《关于核准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016 号），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4,130,626 股，发行价格 22.6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999,999,985.16 元，扣除发行费用 13,707,299.78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986,292,685.38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5 年 7 月 21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5]40040006 号）。

（二）2016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75.81 万元，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 85,958.59 万元，其中包括 2015 年度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8,629.27 万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4,556.50 万元，其中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 556.50 万元，定期存款账户余额为 14,000.00 万元。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8 日与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湾仔支行、招商银行珠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5 年 9 月-10 月，控股子公司珠海恒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源租赁”）与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湾仔支行、招商银行珠海分行、平安银行珠海分行、中国银行珠海分行、兴业银行珠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6 年 4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和佳医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佳建投”）和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湾仔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上述用于公司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类型	期末金额
工商银行珠海湾仔支行	2002021119100166980	活期	4,756,273.49
	2002021114100003791	定期	110,000,000.00
	2002021114100003020	定期	30,000,000.00
工商银行珠海湾仔支行（和佳建投）	2002021129100172108	活期	724,113.46
招商银行珠海分行营业部（和佳建投）	656900272810506	活期	该账户已注销，余额转至 656900272810108
工商银行珠海湾仔支行（恒源租赁）	2002021129100168261	活期	1,716.29
兴业银行珠海分行（恒源租赁）	399020100100171009	活期	82,888.99

平安银行珠海口岸支行（恒源租赁）	11014816104000	活期	该账户已注销，余额转至 656900024410818
中国银行珠海保税区支行（恒源租赁）	700366040193	活期	该账户已注销，余额转至 656900024410818
合计			145,564,992.2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2016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募集资金发生额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230,373,452.90
加：和佳股份转回定增印花税	493,146.34
加：和佳股份一般存款账户退保函保证金	100,000,000.00
加：和佳股份募集资金专户收和佳建投基本户退回河口启动资金	4,500,000.00
加：和佳股份募集资金专户收安乡和佳医疗建设公司退回履约保证金	20,000,000.00
加：和佳建投公司收和佳股份基本户转入投资款	40,000,000.00
加：2016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净额	1,103,298.22
减：2016 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250,904,905.23
其中：和佳钜鑫投资款（注 1）	150,000,000.00
医院整体建设业务配套资金	98,158,136.25
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2,600,000.00
本年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利息转非募集资金账户（注 2）	146,768.98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45,564,992.23

注 1、注 2 内容详见本报告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的问题

2、募集资金投资主体变更情况说明

2016 年 3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医院整体建设业务配套资金”的实施主体由和佳股份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和佳医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并以截止 2016 年 3 月 2 日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剩余募

集资金的本金及利息人民币 174,009,709.04 元以及已投入项目日后返还的银行履约保函保证金本金（本金及利息）专项用于向和佳建投进行增资，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由和佳建投负责该项目的后续募集资金投入及运营工作。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实际用于向和佳建投进行增资 168,682,583.63 元。

3、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00,000,000.00 元。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86,292,685.38 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的自筹资金。

本公司 2016 年度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的问题

1. 和佳建投公司 2016 年 8 月将募集资金专户 150,000,000.00 元（其中：招商银行珠海分行营业部募集资金专户 656900272810506 转出人民币 40,000,000.00 元，工商银行珠海湾仔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2002021129100172108 转出人民币 110,000,000.00 元）资金用于对珠海保税区和佳钜鑫医疗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和佳钜鑫”）的出资，该事项系公司拟通过设立产业基金的形式扩大对募集资金建设项目的投资所致。公司未能按照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批准和信息披露事宜，经过中银证券对相关政策的辅导后，公司充分意识到了募集资金使用方式不规范的严重性。至 2017 年 1 月 16 日止，公司已经筹集好资金，落实整改完毕，并向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书面汇报，和佳钜鑫已将原和佳建投用募集资金投入的 150,000,000.00 元如数返还至和佳建投募集资金专户（2002021129100172108）中，后续仍按照承诺用于募集资金项目。

2. 募集资金专户平安银行珠海口岸支行本年销户，其利息 4,450.55 元转至非募集资金账户（账号：656900024410818）；募集资金专户中国银行珠海保税区支行本年销户，其利息 12,727.482 元转至非募集资金账户（账号：656900024410818）；募集资金专户招商银行珠海分行营业部本年销户，其利息 129,590.95 元转至非募集资金账户（账号：656900272810108）。公司在 2017 年 1 月和 4 月将上述销户利息均从非募集资金账户转回至募集资金专户。

3. 公司 2016 年 12 月从一般存款账户退回的保函保证金 1 亿元对应的利息收入 2,046,666.67 元未一并转入，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4 日转入募集资金专户。

附件 1：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表 1: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8,629.2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75.8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958.5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增加医院整体建设业务配套资金	否	40,000.00	40,000.00	9,815.81	27,213.95	68.03%		2,394.74	否	否
增资珠海恒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否	50,000.00	50,000.00	260.00	50,115.37	100.23%		6,563.58	否	否
归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8,629.27		8,629.27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00,000.00	98,629.27	10,075.81	85,958.59	87.15%		8,958.32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00,000.00	98,629.27	10,075.81	85,958.59	87.15%		8,958.3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注 1、增加医院整体建设业务配套资金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预计实现净利润第 1 年为 6,750 万元，第 2 年为 10,125 万元，第 3 年为 15,187.50 万元，第 4 年为 19,743.75 万元，第 5 年为 25,667 万元。本项目建设运营周期长，暂未达到预计收益。 注 2、增资珠海恒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项目实施完成后，恒源租赁未来五年的平均营业收入预计为 4.13 亿元，平均净利润预计 1.33 亿元。本项目因各项目投资回收期较长，杠杆效益尚未体现，导致暂未达到预期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变更情况	详见本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三、2 募集资金投资主体变更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00,000,000.00 元。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86,292,685.38 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的自筹资金。本公司 2016 年度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按照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情况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本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的问题